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都市計畫區)

第 2 場公聽會會議紀錄

壹、事由：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都市計畫區）
需要，擬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並廣納
各界意見，審慎衡酌徵收土地之公益性及必要性。

貳、會議日期：109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00 分

參、會議地點：臺南市新市區三里聯合活動中心
（臺南市新市區民生路 112 號）

肆、主持人：邱股長覺生 記錄：鍾明珍

伍、出席單位及人員：

臺南市議會：市議員李文俊服務處林秘書天賜、市議員林志聰
服務處余助理小稜、李市議員偉智、市議員李偉
智服務處許助理愛珠、市議員林志展服務處王助
理詩雁、陳市議員碧玉

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盧艾偉

臺南市新市區豐華里辦公處：謝里長成

臺南市新市區大洲里辦公處：未派員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未派員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未派員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未派員

臺南市新化地政事務所：未派員

臺南市新市區公所：張課長駱麒、林技士筑珺

客觀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莊偉、許庭愷、林佳蓁、鄭雅方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邱股長覺生、黃瓊儀、鍾明珍、李麗雪

陸、出席之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詳如簽到簿）

柒、興辦事業概況

一、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之開發將是繼竹科之後，另一個帶領臺灣在全球化經濟洪流中奮鬥的浪頭，亦將是臺灣都市計畫與科技發展整合的新里程碑。本案考量台南科學工業園區整體開發興盛，產生台南市區來往科學園區相關從業人員及車輛出入之交通需求，本案道路工程興闢後除能分散國道一號、國道八號及台一線之車流，未來亦可銜接北外環道路直接串連台南市永康區、安南區、北區、安平區，亦可沿北外環道路(第一期)工程向南聯結台 39 線直達高鐵特定區，強化整體地區路網運輸連結功能，並提升道路服務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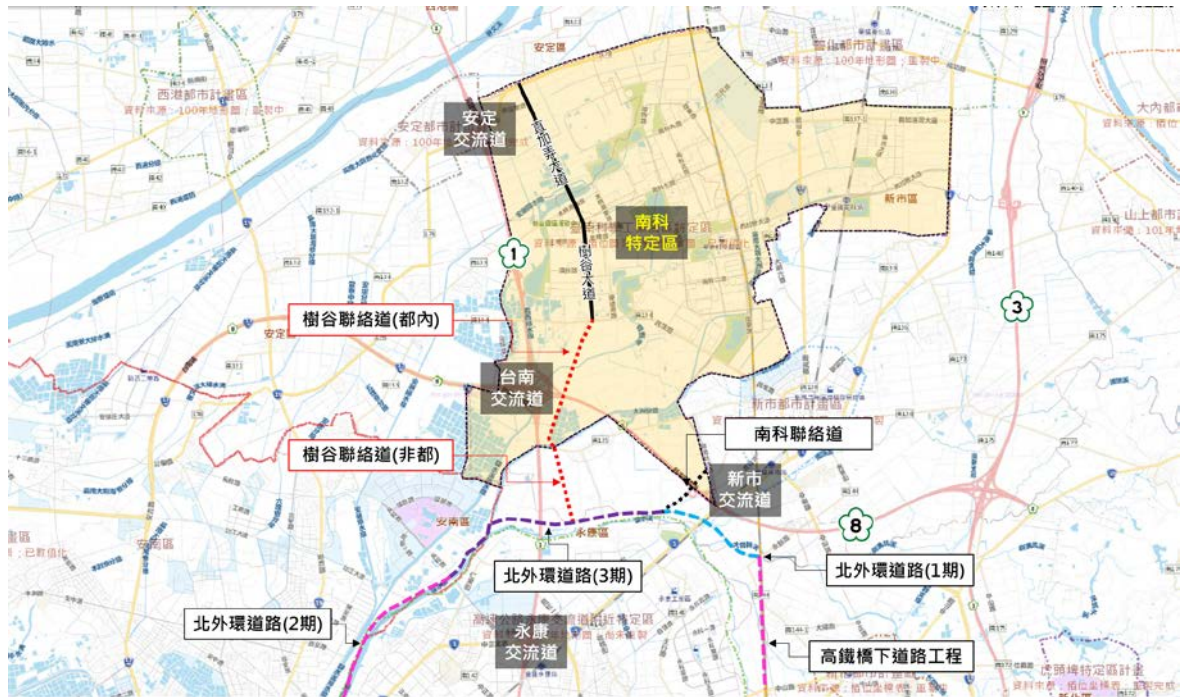
樹谷園區連絡道工程總長度約為 3,500 公尺，道路寬度 30~32 公尺，總用地範圍係部分都市計畫區拓寬路段，從北起樹谷大道及南 134(民生路)交叉口，向南沿南 135 至嘉南大圳大洲排水分線止，長度約 2,200 公尺，寬度 30~32 公尺；部分屬非都市計畫區開闢路段，由都市計畫區段向南延伸至北外環道路(第三期)工程(和平路 275 巷)路段止，長度約 1,300 公尺，寬度 30 公尺。

本案係依「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高速公路用地為高速公路用地兼供道路用地使用)(配合南科樹谷聯絡道路新建工程)案」辦理，針對都市計畫區內之用地範圍辦理用地取得，用地範圍位於臺南市新市區豐華里、大洲里，本案工程範圍除南北兩側路口銜接處，依路線線形設計興闢道路以外，其餘則以既有道路南 135 線拓寬作為用地範圍，南 135 線目前現況道路寬度約為 10~12 公尺寬，工程範圍長度約 2,200 公尺，道路寬度為 30~32 公尺。

範圍四至界線係北至南 134(民生路)、西側靠近國道 1 號高速公路、南至嘉南大圳大洲排水分線，東側鄰近國道 8 號快速道路。土地使用現況主要為農作使用、既有道路、及水利設施，工程範圍周邊主要為農作使用及部分聚落，北側為台南科學工業園區。

二、本案實有開闢以完備地區公共設施之需要，預計徵收私有土地已達必要

最小限度範圍，其路線勘選已對土地所有權人影響最低，經評估本計畫擬興闢路線已為最佳路線，無其他可替代路線，道路工程完工後可提供另一條市區來往南科特定區之道路，提升當地居民生活品質，完善整體地區路網連結之規劃目標。



工程範圍示意圖(全路段範圍)



工程範圍示意圖(都市計畫區範圍)

貳、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

針對本興辦事業公益性及必要性之綜合評估分析，依據土地徵收條例規定，依社會因素、經濟因素、文化及生態因素、永續發展因素及其他因素予以綜合評估分析說明如下。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社會因素	徵收所影響人口之多寡、年齡結構	本案道路工程位於臺南市新市區豐華里、大洲里，截至109年1月，新市區戶數總計12,909戶，人口總計37,282人，其中男性人口18,619人，女性人口18,663人；大洲里戶數總計274戶，人口總計803人，其中男性人口426人，女性人口377人；豐華里戶數總計357戶，人口總計1,083人，其中男性人口546人，女性人口537人，統計至108年底，新市區整體年齡結構以31-50歲分布為主。 本案範圍土地總計96筆，其中私有土地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計64筆，約51,261平方公尺(76.15%)；公有土地計30筆；約13,963平方公尺(20.74%)，；未登錄土地計2筆；約2,091平方公尺(3.11%)整體總面積合計約67,315平方公尺。 本計畫工程間接影響或受益對象為新市區豐華里、大洲里居民及周邊地區相關從業人口，而本計畫工程對人口年齡結構較無直接影響。
	徵收計畫對周圍社會現況之影響	本案工程範圍係為配合北側台南科學園區發展興盛，道路興闢後將改善周邊地區居民及通勤人口往來交通問題，建立完善之地區交通路網，開闢完成後預期效益包括： 1. 銜接北外環道路串連至台南市區 2. 分散國道一號、八號及台一線之交通車流 3. 提高土地使用效益 4. 健全交通路網機能 5. 提升道路服務品質
	徵收計畫對弱勢族群生活型態之影響	本案道路工程現況主要為農林作物、既有道路及水利設施，本案道路興闢後可提供附近居民及相關從業人員一條通往南科園區之南北向道路，能提高地區生活品質，故對其弱勢族群生活型態具正面影響。
	徵收計畫對居民健康風險之影響程度	本案道路興闢將以完善的整體規劃設計，非興建具污染性之工業區，且道路開闢後能提供建全的通行路網，提升地區車輛通行安全性，提高防災機能，因此對居民健康風險沒有影響。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經濟因素	徵收計畫對稅收影響	本案道路工程之用地範圍，其中權屬為私有土地之面積占全範圍面積76.15%，於取得土地興闢道路後，依土地稅減免規則得全免地價稅。 本計畫為交通設施之興闢，可提高生活圈之交通便利性，有助於鄰近地區進出交通便利及土地開發帶動區域發展，減少產業交通運輸成本，對於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等地方稅收及屬中央政府稅收之營業稅等也均有增加稅收之效益。
	徵收計畫對糧食安全影響	本道路工程雖影響部分農業使用土地，惟工程所影響之農業使用土地與周邊整體相比屬小部分，道路興闢後不影響原農業使用，對農業生產環境並無嚴重破壞，故不致影響糧食安全。 本工程勘選用地已達必要適當範圍，故無法避免使用工程範圍內農地，整體而言對糧食安全影響已降至最低。
	徵收計畫造成增減就業或轉業人口	本案係以興闢道路為目的，工程範圍內現況並無造成工廠、公司及從事營業使用之建築改良物拆遷，故無直接影響就業或轉業人口問題。相對本道路興闢後能提供附近居民南北向之通行道路，強化交通路網功能，進而促進周邊科學園區發展，有利於增加就業人口，降低人口外移，對於提升周邊環境之就業條件有正面影響。
	徵收費用及各級政府配合興	用地取得經費由本府編列預算項下支應，故徵收補償費來源無虞，亦無造成排擠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辦公公共設施與政府財務支出及負擔情形	其他公共建設情形。
	徵收計畫對農林漁牧產業鏈影響	本案工程範圍內雖影響農業使用土地，但僅占整體地區使用土地小部分，並不影響大量農作使用土地，且本工程勘選用地已達必要適當範圍，故無法避免使用工程範圍內農地，整體而言對農林漁牧產業鏈之影響已降至最低。
	徵收計畫對土地利用完整性影響	本案係考量台南科學園區之整體發展，銜接南側北外環道路系統，可完善聯絡道路交通路線、建構完整路網，增進周邊地區可及性、便利性，帶動地方發展，促進土地開發利用對土地利用具有正面影響。
文化及生態因素	因徵收計畫而導致城鄉自然風貌改變	1. 本道路工程為交通事業計畫，工法納入自然生態理念，以減少對當地環境衝擊，並透過地理環境條件與現況使用作為工程設計依據，並未導致城鄉自然風貌巨大改變及影響。 2. 本案工程範圍依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5條第2款規定不需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審查。
	因徵收計畫而導致文化古蹟改變	根據文獻記載及田野調查，本範圍並無文化古蹟範圍或資產，日後施工倘發現地下相關文化資產將由施工單位依文化資產等相關規定辦理。
	因徵收計畫而導致生活條件或模式發生改	本案徵收範圍位於臺南市新市區豐華里、大洲里，位於臺南工業科學園區特定區計畫南側。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變	預計道路興闢後將提供南北向道路，強化地區路網機能、提升當地居民生活品質，使生活條件更趨完善、便利。
	徵收計畫對該地區生態環境之影響	本案道路將依據施工計畫進行施工，已降低對自然環境之影響，本案工程完工後能改善地區交通壅塞問題，故對地區環境影響有益。 本案道路開闢非屬「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規範對象，故無需實施環境影響評估。
	徵收計畫對該地區周邊居民或社會整體之影響	本案考量台南科學工業園區整體開發興盛，產生台南市區來往科學園區相關從業人員及車輛出入之交通需求，本案道路工程興闢後除能分散國道一號、國道八號及台一線之車流，未來亦可銜接北外環道路直接串連台南市永康區、安南區、北區、安平區，亦可沿北外環道路(第一期)工程向南聯結台39線直達高鐵特定區，強化整體地區路網運輸連結功能，並提升道路服務品質。
永續發展因素	國家永續發展政策	依據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105年3月永續發展政策綱領中政策內涵之「永續經濟」政策領域-交通發展。在運輸部門的永續發展，即為「永續運輸」，強調交通施政應以維護、營運與管理為重點，並朝向更人性化與環境調和化等方面發展。基於落實「永續發展」理念及因應「節能減碳」需求，運輸部門在永續運輸之具體發展重點包括：架構臺灣地區便捷交通網、提供優質公共運輸服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務、構建友善的自行車使用環境、建構全臺智慧型運輸系統、提供民眾安全的運輸環境，以及提升交通設施興建與營運維護效能。 本計畫為地區交通建設開發，工程完工後，有利於改善地區交通路網及提升道路服務品質，並有助於土地之完整利用，縮短城鄉差距，符合永續發展建設政策之理念。
	永續指標	本案興闢道路工程施工順應地形採用環保、節能之生態工法，並配合地方特色以降低對環境之景觀衝擊，改善生物棲息環境，確保地方永續發展。本案目的為建構完善交通路網，提升道路通行安全及道路服務品質，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以下為永續發展指標： 1.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2. 提供直接、快速的產經發展網絡，作為經濟持續繁榮發展的基磐。 3. 發展在地運輸服務，帶動地區發展。 4.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標。
	國土計畫	本案工程用地係屬非都市土地，分區為特定農業區、一般農業區編定為農牧用地、交通用地、水利用地，徵收作交通事業使用後，將依規定一併變更編定為交通用地，符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合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區域計畫。
綜合評估分析	本工程符合下列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法性，經評估應屬適當： 1. 興辦事業計畫之公益性 本道路工程為樹谷園區連絡道工程（都市計畫區）路段興闢，道路長度約2,200公尺，寬度為30~32公尺，道路開闢後將由台南科學園區內樹谷大道向南沿南135線銜接南側北外環道路系統，以健全地區交通路網，串聯台南市永康區、北區、安平區，亦可沿北外環道路（第一期）工程向南聯結台39線直達高鐵特定區，強化整體地區路網運輸連結功能，並提升道路服務品質，整體提升附近居民及相關從業人員生活品質，故有其開闢之公益性。 2. 興辦事業計畫之必要性 本道路工程位於台南科學園區南側，因南科近年發展興盛，然相關從業人員能進出南科園區之聯絡道路目前多以國道一號安定交流道、台南系統交流道及國道八號通行來往，為能提供未來更多車輛出入之交通需求，故興闢本案道路工程，可分散相關主要聯絡道路車流疏解交通需求，健全地區交通路網銜接，以符合防災性、可及性、安全性等公共利益為目標，故本案道路興闢工程有其必要性。 3. 興辦事業計畫之適當性 本道路工程規劃係需符合市區道路及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附屬工程設計規範為前提，且為使本工程道路建構完整街廓，提高該區土地使用之潛力，考量道路路線銜接與通行安全，其路線勘選已對土地所有權人損害最低。另道路開闢、拓寬工程，係為符合工程設計永續利用之目的，及保障公共利益，應取得開闢道路範圍之土地所有權，故不宜以租用或設定地上權等方式取得土地。 4. 興辦事業計畫之合法性 本案道路工程之私有土地取得作業，係依據下列規定辦理，具備興辦事業之合法性： (1) 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2款：交通事業。 (2) 都市計畫法第48條、第42條 (3) 民國107年11月29日發布實施「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高速公路用地為高速公路用地兼供道路土地使用）（配合南科樹谷聯絡道路新建工程）案」

玖、第 1 場公聽會出（列）席單位致詞：

鍾代理科長南豪：

各位鄉親大家好，今天是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辦理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都市計畫區)的第一場公聽會。

辦理用地取得依序會召開兩場公聽會、一場協議價購會，倘未成功協議價購才會進入徵收流程。因此今天先請估價師針對開闢這條道路關

於公益性、必要性以及徵收流程跟各位說明。今天現場很多台南市議會議員蒞臨，歡迎李偉智議員、陳碧玉議員、林志展議員服務處助理江先生、林志聰議員服務處助理余小姐、林宜瑾立法委員辦公處吳副主任、豐華里謝里長以及大洲里張里長來到現場關心指導。

接下來先請不動產估價師報告用地取得流程，若鄉親有任何問題可於簡報後發問，謝謝。

市議員陳碧玉：

希望工程部分可以做好，排水問題可以解決，道路以及農地的出入問題的部分應該處理好。為了地方發展我們都是同意開闢道路，但是針對地主的權益部分希望市府能夠照顧到，顧問公司設計盡量符合地方的需求。對於鄉親不論是口頭上的反應亦或是書面上的反應及建議，都應納入評估的範圍內。

預計何時完成這個工程？希望市府於施工時督促進度，避免造成大家不便，謝謝。

市府回覆：

預計今年年底完成設計，明年年初發包，施工期為兩年半，約於民國 112 年完工。

市議員李偉智：

鍾科長、碧玉議員，各服務處助理以及各位鄉親大家好，本案私有土地共計 64 筆，因此今天在現場的鄉親可能只是小部分。

工程雖然是地方的需要，在交通陣痛期這 2 年半的時間，對於工程進度的部分盡量控制好。對於道路開闢後要下農地的便道，施作時間及順序的掌控要精準並留意農作採收期，寄通知開會時也需要說明。另外目前農路到聯外道路的部分如何銜接，原系統道路及排水盡量做到無痛移轉，這個部分需要謹慎注意。而協議價購的部分也請市政府盡量加以溝通，謝謝。

拾、第 1 場公聽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含書面意見）及回覆：

意見一（陳水可由陳永哲代理）

道路是否有便道供農民出入？寬度多少？

南工處回覆：

目前既有之農田進出便道，未來道路拓寬後將會予以復舊，原則是單一農田使用為 4 公尺寬，兩塊農地共同使用則為 6 公尺寬。

拾壹、第 2 場公聽會出（列）席單位致詞：

邱股長覺生：

本次是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都市計畫區）第二場公聽會，待會請估價單位為各位說明，之後由工程單位為各位說明設計部分，如果有任何建議或意見可以在簡報後提出，謝謝。

市議員陳碧玉：

要請各位民眾注意一下，四月中旬到四月下旬會有地上物的查估，如果你沒有接到通知但有地上物的時候，麻煩請馬上告訴市政府，至於協議價購的價錢部分，剛才股長也有說過，大約需要兩個月的時間，金額出來的時候會再開協議價購的會議，想必協議價購的金額是各位最關心的，這部分市府這邊會做一個整體性的考量，另外如果協議價購之後，剩下的土地無法有效使用，可以在協議價購後半年內申請一併價購，不然會以為各位是要自己使用，這部分請各位要注意自己的權益。另外對於治水及其他施工問題也在剛剛有向各位說明，也請施工單位針對景觀及特色的部分進行整體性的考量，如果還有甚麼問題或建議可以之後再以書面的方式交給承辦單位。

拾貳、第 2 場公聽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含書面意見）及回覆：

意見一（嘉南農田水利會）

請依上一次基本圖審查會議結果施作，其設計圖請送本會審查。

市府回覆：

本案後續設計審查會議將會通知貴會協助出席與會審查。

意見二（莊淑婉）

1. 有關本次「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聯絡道」計畫，本人在此從事鰻魚養殖已有數十年之久，這次馬路拓寬工程影響頗大，有 9 筆土地將分割並被徵收。雖然取得徵收款，但是養殖工作遭受不少損失，包括面積減少、整地換池、銷售計畫改變等。請政府需要加以考量，並補償業者損失。

2. 高架道路細節須溝通。

市府回覆：

1. 本案目前辦理第二場公聽會，訂於 4 月 27 日至 4 月 30 日辦理地上物查估作業，後續將依規定辦理相關補償作業。
2. 有關道路拓寬須溝通之議題歡迎提出，本府將轉請營建署南工處妥為處理。

拾參、結論：

本路段設計內容已由營建署南區工程處於會中說明，與會單位及人員已初步了解，若再有相關意見表達，請向本局反應，俾送營建署南區工程處憑辦；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若會後尚有意見，請於公聽會結束後，以書面向本府提出陳述意見。

拾肆、散會（109 年 4 月 7 日上午 11 時 22 分）